# 关于做好国庆期间校园安全工作的通知（合集3篇）

**篇1：关于做好国庆期间校园安全工作的通知**

2021年国庆节即将到来，根据省、市有关通知精神，为使广大师生员工度过一个平安、祥和、有意义的节日假期。现将2021年国庆期间校园安全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倡导就地过节

当前境内外疫情形势仍然严峻复杂，请树牢“自己是健康的第一责任人”理念，严禁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做到非必要不离汕、不出省。提倡就地过节，用微信、网络、电话等方式问候亲朋。

二、严格执行请销假制度

师生员工确需外出的须如实报告目的地，往返行程、健康状况等信息，严禁瞒报，经学校办公室核实，报教育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外出。

三、加强个人防护

继续做好个人防护，戴口罩、勤洗手，尽量避免进入人员密集场所，避免扎堆聚集。假期期间，家长可带领符合接种条件但未完成新冠病毒疫苗全程接种的孩子前往社区预防接种门诊等接种点接种疫苗，共同筑起人群免疫屏障。

四、强化师生员工健康监测

坚持落实“日报告、零报告”制度，持续做好师生员工健康监测，准确掌握师生员工外出情况及健康状况。如外出返汕后，特别是从外省返汕，要密切关注自身及家人的身体状况，主动进行一次核酸检测。对于中高风险地区返汕师生员工，要求第一时间向教育部门和所在社区报告,严格按照有关要求执行。

五、加强校园安全管理

节假日期间，校园继续实行封闭管理，严格落实“五个一律”，严禁校外无关人员进入校园，把好校门关。加强学校日常防控管理，做好教室、办公室、食堂、宿舍等场所的通风换气和清洁消毒，落实出入登记管理等制度，确保校园安全稳定。

六、加强隐患排查

节假日期间要坚持安全工作不放松，持续抓好防范学生溺水、防范化解中小学生道路交通安全、防诈骗等专项整治行动，加强食品卫生、消防设施、校车、办公教学场所、校舍、校园周边环境等安全隐患排查和危化品管理，严防国庆期间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学校安全稳定。

七、落实应急值守

进一步健全完善应急协调联动机制，落实应急工作责任制，做好应对各种突发和紧急事件的工作。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和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确保校园安全问题能够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畅通信息报送渠道，遇有突发事件和重要紧急情况，及时准确上报，并迅速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应对和处理，确保节假日期间校园安全和师生身体健康。

2021年9月22日

**篇2：关于做好国庆期间校园安全工作的通知**

全体师生：

随着国庆两节临近，根据校园安全和疫情常态化防控需要，为做好我校国庆假期校园安全和疫情防控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落实校园安全管理制度。节假日期间，校园继续执行校园“五个一律”制度，要严格把好校门关，进校门一律核验身份，严格进行体温检测，查看健康码，保证入校人员身体状况无异常。校外无关人员一律不准进校。

二、做好节假日值班值守。学校要做好假日期间校园值班值守工作，严禁发生脱岗、离岗行为。学校值班值守安排表详见保卫科安排的10月份值班表。

三、提高师生安全防护意识。节假日期间，各部要教育学生严格遵守交通规则，注意交通安全。掌握基本消防常识和遇到突发消防事故处理办法。要提醒家长、学生注意个人卫生、饮食卫生，防止“病从口入”。外出旅游时，学生必须要有家长或大人带领，不要与陌生人搭话，增强孩子防诈骗意识。不离开大人视线范围外活动，严防学生私自游泳，远离各种危险地段，不参与各种高危游乐活动,确保学生度过一个愉快、安全的节假日。

四、做好节假日期间疫情防控。节假日期间，各科、各部继续坚持疫情防控“日报告”“零报告”制度，要全面掌握节假日期间离校师生员工信息，原则上要求师生员工不跨省出行。如确需离开，要向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报告去向及起止时间，并做好个人防护，如佩戴口罩、尽量不去人群聚集地、勤洗手等。

五、严防境外疫情输入风险。校医室要加强与属地卫生部门联动，及时研判秋冬季境外疫情输入风险。如师生员工及其亲属有从境外返铜的情况，各部要及时上报到校医室，要加强上述人员健康情况信息监测，并按照相关规定处置。

六、坚持做好传染病防治。秋季是各类传染病，如流感、乙脑、手足口病、诺如病毒等高发期。校医室要结合秋冬季常见肠道、呼吸道传染病的特点，制定具体防控方案，各部在假期前通过家长群、班级群等加强宣传，要求家长配合学校做好个人卫生与防护，确保师生员工度过一个安全、健康、顺利的假期。节假日结束后，各部要认真落实入学晨（午、晚）检、因病缺课（勤）病因追查和登记等防控措施,杜绝带病返校上课。

七、建立部门联防联控机制。校医室要主动与教育主管部门及卫生健康部门沟通协调，推动学校加强与教育主管部门、卫生机构的沟通联系，配合属地积极开展联防联控，形成教育、卫健、学校、家庭与医疗机构、疾控机构

“点对点”协作机制、监测预警与快速反应机制。保卫科、总务科、学生科要坚持突出“重点区域、重点人、重点节点、重点事”防控，强化教室、食堂、宿舍、实验室等重点场所疫情防控及安全管理，确保校园安全，确保师生健康。

20年9月22日

**篇3：关于做好国庆期间校园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

国庆将至，为进一步做好节日期间校园安全管理工作，确保校园稳定，保护人员生命财产安全，维护校园正常秩序，现就做好节日期间校园安全管理工作通知如下：

一是开展节前安全教育。召开安全工作专题会议，研究分析部门安全工作重点部位和安全管理措施，加强师生员工人身安全、防诈骗、逃生自救及法律法规教育宣传，动态掌握师生员工的思想状况，节日期间未经保卫处审批，校外人员及车辆不得进校。

二是开展节前安全检查。各部门要增强安全责任主体意识，严格执行“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的安全生产责任制，部门党政领导要组织职工开展一次全方位安全检查，做好检查记录，确保消防通道畅通，车辆停放有序，水电气等控制设备完好有效，各类器材、试剂按规定入库上锁。

三是做好节假日校园疫情管控工作。做好卫生健康教育，严格执行学院疫情管控各项规定，掌握师生节日期间的动向，校内不得组织群体性游活动或其他聚集性活动，做好留校学生的安全管理和关心关爱工作。

保卫处

202X年9月X日

